

香港傳真

(香港) 桑尼研究有限公司
中國稅務雜誌社綜合研究組

No. 2011-15

2011年3月24日

黨中央國企改革決策不容篡改 ——兼談“十二五”時期競爭行業國企發展

國家發改委研究所研究員 夏小林

一、“人而無信，不知其可也”

十二五規劃時期，在傳統的競爭性領域，非公有制經濟繼續發展的餘地是大一些。但是，這種發展並不意味著國有經濟（包括集體經濟）要從競爭性領域（或無明確定義的所謂“一般性競爭領域”）全面退出。非公有制經濟將在與國企、外企等競爭中發展，主要是提高整體素質和競爭力。在這個過程中，國企有進有退，在競爭中發展壯大是必然的。這方面中央政策很明朗。中共十五大報告就規定，“在其他領域（主要指競爭性領域——引者註），可以通過資產重組和結構調整，以加強重點，提高國有

資產的整體質量”。在中共中央十五屆四中全會關於國企改革《決定》中，更為具體地提出，“競爭性領域中具有一定實力的企業，要吸引多方投資加快發展”。中共中央十六屆三中全會決議也講到，在增強國有經濟控制力以外的其他行業和領域（主要也是競爭性領域），國有企業通過重組和調整，可以在競爭性領域參加市場競爭，“提高素質”、“優勝劣汰”、“加強重點”。¹

2010年12月，國務院國資委一負責人也指出，十二五規劃時期的改革以國有大企業改革為主要內容。改革方式是依託資本市場在國有體制下對這些企業直接進行市場化改造。他還特別指出，對競爭性的國有大企業應該怎樣改革有很大爭議。有很多人認為，應該繼續退，使國有經濟從一切競爭性領域退出。這種觀點的出發點是美國、英國的模式，這些國家在競爭性領域沒有國有企業。但是，在中國現實的國情條件下，國有競爭性大企業的存在與發展有著充分的必要性。²

2011年和“十二五”伊始，《21世紀經濟報道》發表國務院發展研究中心吳敬璉研究員多處杜撰中共中央國企改革重要決策的文章：〈國有經濟改革仍然任重道遠〉。他在該文中一如既往，要求“按照1997年中共十五大對國有經濟佈局進行戰略性調整的決定，實現國有企業從競爭性行業退出”。³沒幾天，2011年第3期《鳳凰週刊》發表〈要約束政府配置資源的權力〉採訪，吳敬璉又說，“十五大以後，在所有制結構上提出一個說法叫‘有進

¹ 中共中央文件索引參見文末所附夏小林：〈著名公衆人物接二連三杜撰中央文件觀點——兼談優化所有制結構和收入分配問題〉，《香港傳真》No.2010~7。

² 〈國資委副主任邵寧談國有企業改革發展方向〉，人民網時政頻道2010年12月9日（<http://politics.people.com.cn/GB/1026/13437493.html>）。

³ 吳敬璉：〈國有經濟改革仍然任重道遠〉，新浪網財經頻道2011年1月1日（<http://finance.sina.com.cn/review/20110101/03139195213.shtml>）。

有退’，也就是政府要退出一般競爭性領域，這是中央明確了的方針。……到了2004年以後，不但沒有推動，還來了個‘國進民退’”。⁴

2011年兩會召開之際，吳敬璉再冒天下之大不韙，利用國家發改委下屬媒體，直接把“國退民進”的陳詞濫調偽裝成“中共十五大……戰略部署”加以宣傳，企圖干擾兩會政策議程。2011年3月3日，自詡“現由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主管、中國經濟體制改革研究會主辦……歷時久、影響大、位勢高的惟一承擔改革宣傳任務的”的《中國改革》，發表其“名譽總編輯”吳敬璉撰寫的〈政府主導重要資源配置使腐敗孳生民怨沸騰〉的文章，⁵文中寫道：“1997年中共十五大對國有經濟佈局做出了國退民進的戰略部署，……最近這些年有所停頓，在有的部門和有的地區，甚至出現了‘開倒車’的現象。”⁶

如上所示，這是吳敬璉對於中共十五大國企改革重要決策的杜撰和篡改，破了學術和政治道德的底線。討論公共政策，天經地義，但要有根有據，實事求是。中共十五大的有關“決定”和“明確了的方針”，是競爭性領域國企有進有退，加強重點，可以發展。吳敬璉不應無中生有，將其說成是競爭性領域國企退出，並以這種冒充的中共中央決策來決定國企的生存和發展定位。

至於他還進一步捏造黨中央關於國資佈局調整的決策，說是要在國民經濟中實行“國退民進的戰略部署”，更屬子虛烏有、造謠惑眾。其實，僅僅就這段話的文字而言，十五大以來，哪一次黨代表大會報告使用過“民營經濟”這種詞？

⁴ 吳敬璉：〈要約束政府配置資源的權力〉，《鳳凰週刊》2011年第3期第二章。

⁵ 〈《中國改革》簡介〉，新浪網媒體聚焦欄目（<http://news.sina.com.cn/m/zggg/>）。

⁶ 吳敬璉：〈政府主導重要資源配置使腐敗孳生民怨沸騰〉，鳳凰網財經頻道2011年3月3日（<http://finance.ifeng.com/opinion/zjgc/20110303/3553240.shtml>）。

三年來，由著名公衆人物和主流媒體聯合出面，專門杜撰和篡改中共十五大報告中國企改革重大決策的異常現象，層出不窮。吳敬璉也不是第一次了。此間，我曾先後兩次發文，希望能夠澄清事實，中止篡改行為，現在看來，是過於樂觀了。⁷

這種無視中共權威，阻擋中央政令，偽造黨的重大決策壓人，謬種流傳、誤導輿論、扭曲政策研究的現象，空前不絕後，登峰不造極，其主要原因之一就是：有直接關係的各級黨組織、政府機構和行業組織視而不見、充耳不聞，絕不出面公開澄清，絕不整治，而是放任自流。在共產黨領導的社會主義之中國，此非咄咄怪事。要曉得，2010年5月，國家發改委一研究人員說，房產稅三年免談。國家發改委負責人還立即予以澄清，公開表示上述研究人員的講話並不代表發展改革委立場。⁸ 中共中央的決策，顯然是更為重大嚴肅的事情，更需要有關方面及時出面，予以澄清。

特別地看，在中國經濟學界，吳敬璉著作等身，集各種榮譽、桂冠於一身，如“中國經濟界的良心”、“最高境界”、“國家形象”、“中國經濟學傑出貢獻獎”得主，以及第九屆全國政協常委兼經濟委員會副主任、第四屆國務院信息化專家諮詢委員會副主任、國務院發展研究中心學術委員會副主任等等，在財經媒體和有的經濟學團體中影響大，他為何還如此，值得深入分析。目前可以說的是，非不知也，價值取向使然。

1997年吳敬璉曾參加國務院發展研究中心為配合十五大召開設立的“國有經濟的戰略性改組”課題組。十五大之後，作為第

⁷ 推薦閱讀本文附件夏小林：〈著名公衆人物接二連三杜撰中央文件觀點——兼談優化所有制結構和收入分配問題〉。

⁸ 〈發改委：三年之內免談房產稅說法不代表官方立場〉，中國新聞網2010年5月24日（<http://www.chinanews.com/estate/estate-zcpl/news/2010/05-24/2301125.shtml>）。

一執筆人為《國有經濟的戰略性改組》一書所寫的“概要和重點”中，他也留下了這樣的文字：“在一般競爭性領域，國有企業……以市場競爭中平等一員的身份參與競爭，根據盈利性的考慮進入和退出”。⁹ 當時，中共政治局委員李鐵映同志還為該書作〈序〉。在其他著作和文章中，吳敬璉也經常提到要落實中共十五大的國企改革決策。所以，他是知道中共十五大報告有關真實內容的。

怎麼，15年彈指一揮間，是中共修改了十五大報告，還是其間吳敬璉本人發生了180度的大轉彎，並如他2010年發表的代表性、總結性大部頭《當代中國經濟改革教程》所示，皈依“普世價值”，¹⁰ 所以對十五大報告實施了無中生有的巫術？

事實上，十五大報告一字未動。風未動，幡未動，是吳研究員心動。他把該報告原文篡改了。除了以上在《21世紀經濟報道》、《鳳凰週刊》和《中國改革》上的公開言論可以證明外，在《當代中國經濟改革教程》中，他早就不斷地在宣傳十五大確定，“所有制結構的調整和完善包括……國有資本從非關國民經濟命脈的領域退出”了（其他問題另文分析。值得注意到是，此書修訂時有國家發改委、國務院發展研究中心、世界銀行多位官員參與）。¹¹ 而他更早期的有關言論，還待進一步查證。平心而論，吳敬璉就不擔心這部篡改了中共十五大國企改革重要決策的教材，會誤導了社科院研究生院、北大經濟學院博士生們，及中歐國際工商學院的學生，日後拿著雞毛當令箭，貽笑大方？孔子曰，“人而無信，不知其可也”。

依此而論，有關教育機構也應總結經驗，加強和完善對教材

⁹ 吳敬璉等編：《國有經濟的戰略性改組》，中國發展出版社1998年，第15頁。

¹⁰ 吳敬璉：《當代中國經濟改革教程》，上海遠東出版社2010年，第382頁。

¹¹ 吳敬璉：《當代中國經濟改革教程》第71~72頁。

內容真實性和教授公信力的審查，名人更不能例外。

在這方面，吳敬璉真不如他看重的在清華大學兼職的美國教授陳志武，有美國政府指示，¹² 華盛頓共識，直截了當，分光國企，憲政民主。當然，如此這般的經濟學人不止陳教授一位。當然，吳敬璉在借人之言痛斥“把革命的理想主義轉變為保守的反動的專制主義”，¹³ 力主“實行憲政”，積極支持秦曉“普世價值”的“中國現代性方案”方面也是直言不諱的。¹⁴

除此之外，值十二五規劃的具體改革方案制定之時，值中共90週年和2011年兩會之際，值中共十八大籌備之機，一些經濟學人、官員和媒體還有什麼其他說法能拿出來作噱頭？

¹² 推薦閱讀斯蒂夫·H.漢克主編：《私有化與發展》，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89年。

¹³ 吳敬璉：〈“左”“右”極端都會給社會帶來災難〉，《參閱文稿》No.2008~11。

¹⁴ 吳敬璉：《當代中國經濟改革教程》第397頁。

另外，《同舟共進》2008年第12期發表〈吳敬璉：中國改革向何處去〉，他在文章中寫道：“政府改革涉及政治改革，它的目標就是在建設憲政民主制度下的服務型政府。2007年10月，香港招商局集團董事長秦曉在〈‘中國現代性方案’求解〉一文中提出，中國現代化進程能否持續、社會轉型能否實現，取決於自由、理性等現代核心價值觀和具有較大包容性及協調不同利益群體能力的民主政治體制能否建立。……我贊成他的看法。在現代民主制度中，憲政、民主和法治三者之間存在密不可分的聯繫，甚至可以說它們是互相界定的；但是在政治改革的實際運行中，它們是可以有先有後的，不同時期的重點可以有所不同。……政治改革必須加快。雖然在中國這樣一個國家，建立民主、憲政和法治三位一體的現代政治體制並非易事，但世界潮流浩浩蕩蕩，容不得我們延宕和等待。在這樣重大的問題上，我們沒有退路。”

但是，吳敬璉在這裡刻意迴避了秦曉主張的全面私有化是其“普世價值”和“中國現代性方案”的題中應有之義，是其政治改革的基本經濟要求。吳敬璉在政治改革上與秦曉一脈相承，在私有化上呢——人們不妨仔細想一想。推薦閱讀2010年7月秦曉在清華大學的演講〈秉承普世價值，開創中國道路——當代中國知識分子的使命〉（鳳凰網財經頻道2010年7月27日，<http://finance.ifeng.com/opinion/zjgc/20100727/2447833.shtml>）。

二、“以子之矛，攻子之盾”

從實際情況看，綜合已完成的分析¹⁵ 和新情況，批評吳敬璉“實現國有企業從競爭性行業退出”的一些主要理由是：

第一，我國的產業集中度低下，競爭關係普遍存在，“退出競爭性領域”可能導致賣光工業類國資。因為，按工業大行業的產業集中度計算，95%的工業行業都是競爭性較強的行業，其中包括電力、自來水和煤氣行業等公用事業。在這樣的市場結構中，讓國資退出競爭性領域，等於基本取消了工業行業中的國有企業。這之後，既得利益集團得隴望蜀，完全可以依據英國在自然壟斷行業私有化的理論和建議，依據已經賣光競爭性行業中電力等具有自然壟斷性質的企業的先例，根據所謂技術進步、“美國模式”和WTO規則、反對權貴資本主義（即官僚資本主義）和反對政府掌握過多的資源¹⁶等理由，再輕而易舉地賣光屬於5%的兩個高位壟斷行業（高位壟斷的石油和天然氣開採業、中位壟斷的石油加工及煉焦業）中的國有企業，並由此而及其他，如賣光金融行業的國有控股企業等等。這方面經濟學人已經公開的建議並不少。

另外，在全球化和技術快速進步的今天，有幾個產業不是競爭性的，難道這也能夠成為“實現國有企業從競爭性行業退出”的理由？

第二，競爭性領域中存在的戰略性國企和關係國計民生的重要國企並不少，按照中共中央的國企改革重要決策，這些國企需要發展壯大，不能退出。例如重要的電子通訊、電器機械、運輸

¹⁵ 推薦閱讀夏小林《為誰作嫁？——經濟學、市場和改革》，香港大風出版社2008年，第三章“所有制結構調整：政策框架和爭議”。

¹⁶ 吳敬璉：《當代中國經濟改革教程》第63頁。

機械、電力、糧食、水、一些礦產資源類企業等等。如果按照吳敬璉說的“實現國有企業從競爭性行業退出”，等於要求國家放棄這些重要的企業。這豈不是反對中共中央關於國企應控制這些重要戰略性領域的決定？顯然，吳敬璉的理論和政策主張陷入了自相矛盾。因為，他說過，中共十五大報告決定“國家只需要控制‘關係國民經濟命脈的重要行業和關鍵領域’”。¹⁷ 但是，難道他真的不明白，這裡面就包括了競爭性領域的一批重要國企？

另外，需要指出的是，中共十五大報告在表達國家應該控制重要經濟領域時，並沒有使用“只需要”三個字。這又是吳敬璉強加的，以增加對於國企發展的限制。

第三，如果在競爭性領域中有一批國企能夠賺錢，反哺於民，有何不可！這還有利於保持社會公平和公正，防止過量的生產性財富在少數人手裡集中並導致相應的政治後果。要曉得，所謂防止兩極分化，不僅是要防止收入分配兩極分化，首要的是防止財富分配兩極分化。財富分配狀況是決定收入分配狀況的主要因素。在這個意義上說，維護、保持社會公平和公正，也是國企、國資的一種非常重要的功能和“控制力、影響力、帶動作用”的體現。¹⁸ 目前，這方面的有關制度還有待加快完善和落實。

第四，今天經濟全球化中國家競爭、市場競爭更加激烈，轉變經濟發展方式任務緊迫，十二五規劃時期以競爭性領域為主展開的結構調整和企業兼併重組，也對國企在競爭性領域發展提出了新的更高要求，即進一步要求國企做優做大做強。¹⁹

¹⁷ 吳敬璉：《當代中國經濟改革教程》第72頁。

¹⁸ 推薦閱讀夏小林《為誰作嫁？— 經濟學、市場和改革》，“第三章所有制結構調整：政策框架和爭議”，“第五章科學確定國資的退讓底線”，“第七章私權、市場、代議制和公共服務的局限”。

¹⁹ 夏小林：〈加快轉變經濟發展方式：更需國企“進而有為”— 兼評近期“市場能否調節”決定國企生存論的反作用〉，《香港傳真》No.2010~30。

有研究報告指出，“十一五”時期，在中國 28 個主要工業行業中，外資在其中 21 個行業中擁有多數資產控制權。在中國已開放的產業中，排名前五位的企業幾乎都由外資控制。近十年，外資對製造業市場控制度基本在 30% 以上。而高技術產業總體外資控制度近幾年已經達到近 70% 的水平。²⁰ 顯然，這對於競爭性領域的私營企業和個體戶是一個比同國企競爭更厲害的“狼來了”的信息，是一個強、弱和勝、負已定的信息。事關產業安全，十二五規劃時期需要密切關注和求解。而解決問題的重要方法之一，就是中共中央十五屆四中全會所定：“競爭性領域中具有一定實力的企業，要吸引多方投資加快發展”，並在競爭性領域發揮“資產重組和結構調整”的功能。有進有退，真正做到中共中央十六屆三中全會決議說的“優勝劣汰”。這就是十二五規劃時期經濟發展對於競爭性領域國企的特殊要求，既要進退有序，做優做大做強，維護產業安全，又要擔負起保護一般中小企業（絕大多數是私營企業和個體戶）發展空間的任務。否則，“皮之不存，毛將附焉”？

經過改革開放，佈局調整，現在國企已經度過了 1990 年代最困難的時期，確實具備了這方面的實力，並在繼續增強。例如，據 2009 年《中國統計年鑑》數據計算，國有及控股企業的一些重要的經濟指標，特別是技術實力遠遠超過私營企業。例如，大中型工業企業中，在專利申請數、發明專利數和擁有發明專利數的構成中，國有及控股企業分別佔 30.8%、35.6%、32.9%，私營企業僅佔 18.4%、9.5%、13.8%；在新產品項目數、開發經費、新產品產值、新產品銷售收入及出口銷售收入構成中，國有及控股企業分別佔 44.4%、41.2%、42.8%、43.4%、21.2%，私營企業

²⁰ 趙明明：《中國工業安全突破警戒線，外資控制超過三分之一》，搜狐網新聞頻道 2009 年 11 月 30 日（<http://news.sohu.com/20091130/n268578182.shtml>）。

僅佔 10.9%、10.3%、8.6%、8.4%、7.1%。另外，在 2009 年度國家科學技術獎勵大會上，中央企業總共獲獎 104 項，其中國家科技進步特等獎全部由中央企業獲得；國家科技進步一等獎獲獎比例達到 62.5%。²¹ 由此可見，在競爭性領域盡可能地發揮國企的這些優勢，發揮人才、管理、先進技術和科研開發能力的優勢，對於轉變經濟發展方式（包括結構調整、企業重組和改善收入分配格局）和維護產業安全確實十分必要。²²

最後，至於吳敬璉最新杜撰的中共十五大決策“國退民進”，從內容到文字都屬無稽之談。任何一個有心人，不論價值取向如何，只要看看十五大報告，就明白這純係憑空捏造。中國經濟學界和新聞界出現這種愈演愈烈的“吳敬璉現象”，與其口頭上主張的實證精神和社會責任自相矛盾，是一種政治和道德上的墮落。

三、“攻其一點，不及其餘”

近幾年在一些地方和行業，國企已經在競爭性領域發揮更為積極的作用了。但是，基於新古典經濟學或“西化”理由的各種反對意見總是不斷，主要是一些經濟學人領頭（包括吳敬璉），一些媒體利益所繫，“普世價值”，心領神會、密切配合，對國企發展不給力、反著給力，“攻其一點，不及其餘”，乃至無中生有，使得國企輿情出現一些突出問題。

更準確地看，這種輿情只是中國部分媒體和少數人組成的特

²¹ 〈2009 年度國家科技獎勵中央企業碩果纍纍〉，網易財經頻道 2010 年 2 月 4 日（<http://money.163.com/10/0204/11/5UM5QKUL00253B0H.html>）。

²² 夏小林：〈加快轉變對外經濟發展方式：更需國企“進而為”——兼評近期“市場能否調節”決定國企生存論的反作用〉，《香港傳真》No.2010~30。

定社會利益集團的輿情，不能代表中國共產黨的輿情，不能代表最大多數中國人的輿情，不能代表中國社會的基本輿情。所謂國企“問題輿情”的發源地是有特定指向，影響是在特定空間和時間範圍內的。

美國經濟學家 E.K.亨特在《經濟思想史 — 一種批判性的視角》中曾指出，“在第二次世界大戰之後的 20 年裡，新古典主義的兩個分支（指內部的保守主義和自由主義流派 — 引者註）在鼓吹某種政策方面表現出了同樣的熱情。這種政策致力於摧毀任何地方存在的共產主義，阻止第三世界的經濟體進行任何形式的社會主義試驗。因此，即使是擁護自由放任政策的最保守的人，都支持採取大規模的軍事行動和推行侵略性的外交政策”。²³

此後，基於新古典主義經濟學和普世價值，一些經濟學家參與政治和經濟動亂的現象並沒有消停。在蘇東劇變中，在拉美、非洲和中東國家的“結構改革”中，在亞洲金融危機問題上，在那些分裂和肢解國家、消滅國企、竊取國資、外資壟斷經濟的各式各樣的顏色革命中，又活躍著多少學以致用，當了官、發了財的經濟學家或經濟專家，以及一些發跡的媒體？

所以，冷眼向洋看世界，總結國內、外經驗，中國的國企被一些專家、媒體罵並沒有什麼新鮮奇怪。一般意義上說，這是西方陣營的傳統劇目。普世價值容不得社會主義國企的存在和發展。從今天中國的特殊情況看，首要原因是國企改革發展壯大了；二是有少數人出於西方私有化、自由化、憲政化的意識形態理由，普世價值，甚至是出於見不得人的特殊利益考慮，不高興國企有成績，不高興說國企有成績，所以，與一些媒體配合，操縱輿情、

²³ E.K.亨特：《經濟思想史 — 一種批判性的視角》（第二版），上海財經大學出版社 2007 年，第 384 頁。

裡外聯手，企圖向有關方面施壓，影響政策；三是國企也存在一些缺點，但改了老百姓就高興了。否則，授人以柄，以偏概全，無限上綱，影響輿情。

當然，還要謹防某些“權錢結合體”，兩面三刀，表面為私營企業和個體戶鳴鑼開道，“普世價值”，義正詞嚴，不遺餘力地排斥國企，但幌子和普世價值背後真的落腳點，卻是為外國政府和跨國公司輸送鉅大的政治和經濟戰略利益，美利堅第一。吳敬璉不斷篡改中共中央國企改革的重要決策，偽造中共中央之名義要求“實現國有企業從競爭性行業退出”和“國退民進”，從客觀效果和邏輯上看，都是在為這種特殊利益輸送、提供思想和輿論服務。

四、克己復禮為仁，豈其辱於乾溪？²⁴

建議：中共中央有關部門出面澄清事實。重申中共十五大國企改革決策。中共中央國企改革重要決策不容篡改。制止一些著名社會公眾人物（包括國家機關的個別共產黨員）和媒體接二連三杜撰、篡改中央重要決策的錯誤言行。說明中共十五屆、十六屆、十七屆全國代表大會的國企改革重大決策一脈相承，圓融無礙。時有相機說法，與時俱進，卻也“法法相通，法法相融”。中共十八大堅持社會主義基本經濟制度不動搖。因為，只有社會主義能夠救中國。

²⁴ 2010年12月9日《新民晚報》發表〈克己復禮為仁〉稱：《左傳·昭公十二年》載，孔子曰：“古也有誌：‘克己復禮，仁也。’信善哉！楚靈王若能如是，豈其辱於乾溪？”指出楚靈王在乾溪受辱，完全是因為放任自己的私慾和野心，而不講禮制、禮儀（網易新聞中心2010年12月9日，<http://news.163.com/10/1209/15/6NFKKOPS00014AED.html>）。這裡稍微改動（並校正個別字）以借用其意。

相應地，與此事有直接關係的國務院發展研究中心、國家發改委等也要密切配合，履行職責，盡其管黨員、管媒體的本份，以正黨風，以正視聽。

思考題：

1. 奧巴馬、吳敬璉、秦曉在普世價值上有無區別？²⁵
2. 美國、中國一些人宣傳普世價值，背後的制度訴求是私有化、自由市場、憲政民主嗎？
3. 毛主席在什麼情況下說，有人“為了打鬼，借助鍾馗”？
4. 2011年3月8日全國政協全體會議上，歐成中委員發言說，“黨中央明確提出‘國有經濟要縮小範圍，從一般競爭性領域退出’”。²⁶ 他是故意亂說，還是受吳敬璉等人蒙蔽？
5. 2011年3月14日國務院總理說：“目前不存在所謂‘國進民退’的問題，同樣也不存在‘民進國退’的問題。”²⁷ 這是為什麼？
6. 澄清房產稅問題重要，還是澄清中央決策重要？

²⁵ 黃安年：〈奧巴馬借諾貝爾和平獎高調宣揚美式人權價值觀〉，學術交流網 2010 年 12 月 12 日（<http://www.annian.net/show.aspx?id=25473&cid=21>）。據黃安年介紹，美國總統奧巴馬 2010 年 12 月 10 日發佈關於人權日、權利法案日和人權週的《公告》，他針對中國宣稱：“我們支持在任何地方行使自己普世權利的人。……今天，也是在國際人權日（International Human Rights Day），我們應加倍努力，推進全人類的普世價值觀。”推薦閱讀張宏良：〈奧巴馬發表聲明支持中國普世價值〉，國學網中國經濟史論壇 2010 年 12 月 16 日（<http://economy.guoxue.com/article.php/25880>）。

²⁶ 〈全國政協十一屆四次會議第二次全體會議（實錄）〉，搜狐網新聞頻道 2011 年 3 月 8 日（http://news.sohu.com/20110308/n279717579_1.shtml）。

²⁷ 溫家寶：目前不存在所謂“國進民退”的問題〉，中國網絡電視臺新聞中心 2011 年 3 月 14 日（<http://news.cntv.cn/20110314/107805.shtml>）。

附錄：

著名公眾人物接二連三杜撰中央文件觀點²⁸

— 兼談優化所有制結構和收入分配問題

一、中共十五大說“國企在競爭性領域退出”？

2009年12月14日《第一財經日報》報道，在“七學者縱論中國民營經濟60年：挑戰與未來”時，全國人大原副委員長成思危先生說：

黨的“十五大”即確定了國企尤其是央企要在競爭性行業退出，而目前是進一步進入。²⁹

但在十五大文件中，並沒有這個觀點。

往下報道中，人民大學何偉教授還補充說：

黨中央十五屆四中全會的《決定》對國有經濟有一個明確定位，即：國有經濟需要控制的行業和領域主要包括：涉及國家安全的行業，自然壟斷的行業，提供重要公共產品和服務的行業，以及支柱產業和高新技術產業中的骨幹企業。這一定位明確了國有經濟的覆蓋面，同時也為民營經濟發展開拓了空間。³⁰

但何偉教授偏偏把這個重要《決定》中關於競爭性領域有實力的國企可以加快發展的話刪除了。

之前，據2009年9月23日《第一財經日報》報道，全國政協副主席、全國工商聯主席黃孟復先生就說過：

²⁸ 本文曾印《香港傳真》No.2010~7。這次作為附件，個別文字作了修改——作者註。

²⁹ 徐以昇：〈七學者縱論中國民營經濟60年：挑戰與未來〉，《第一財經日報》2009年12月14日。

³⁰ 徐以昇：〈七學者縱論中國民營經濟60年：挑戰與未來〉，《第一財經日報》2009年12月14日。

中共十五大已經明確提出，國有企業在一些關係國計民生的領域裡面發展，在競爭性領域內應有序地退出。³¹

2009年10月16日《經濟觀察報》康怡也曾報道：

中共十五屆四中全會通過的國企改革《決定》，“明確指出了國有企業的改革方向：“有進有退”，“有所為有所不為”。哪些領域進，哪些領域退？《決定》給出了具體的答案：要加強三種行業和兩類產業：國家安全行業；自然壟斷行業；提供重要公共產品和服務的行業；支柱產業以及高新技術產業中的重要骨幹產業。同時，《決定》還指出：“其他行業和領域，鼓勵和引導個體、私營等非公有制經濟的發展。”在當時，業界將此普遍理解為國家所要控制的只是三種行業和兩類產業，此外都要放開，國有企業要從競爭性行業退出。”³²

這個說法和記者的報道中，關於國企要從競爭性領域退出的內容，也都是違反事實的杜撰。當時，對這些篡改中央文件觀點的說法或報道，我在2009年11月2日《中華工商時報》發表的〈2009年三季度非國有經濟發展報告〉中曾引經據典地予以澄清：

十五大報告提出的明明是“對關係國民經濟命脈的重要行業和關鍵領域，國有經濟必須佔支配地位。在其他領域，可以通過資產重組和結構調整，以加強重點，提高國有資產的整體質量”。在十五屆四中全會關於國企改革的決定中，更為具體地提出，“國有經濟需要控制的行業和領域主要包括：涉及國家安全的行業，自然壟斷的行業，提供重要公共產品和服務的行業，以及支柱產業和高新技術產業中的重要骨幹企業。其他行業和領域，可以通過資產重組和結構調整，集中力量，加強重點，提高國有經濟的整體素質”。“競爭性領域中具有一定實力的企業，要吸引多方投資加快發展”。³³

³¹ 〈工商聯主席：部分行業已現國進民退將付出沉重代價〉，《第一財經日報》2009年9月23日。

³² 康怡：〈國資委醞釀競爭領域央企退出機制〉，《經濟觀察報》2009年10月16日。

³³ 中共中央文獻室編：《改革開放30年重要文獻選編（下）》，中共中央文獻出版社2008年，第901、1039、1040頁。

但是，約一個月之後，老調重彈，只是操琴人換了，可謂是澄而不清，擋不住，幾位老先生樂此不疲，為了按自己特殊的價值取向去發展“民營經濟”，千方百計去利用中共中央的文件，連實事求是的學風和政治道德都丟到九霄雲外去了，不惜杜撰。而兩家主流財經媒體也在“新聞自由”的旗幟下，推波助瀾，以假亂真，撞壞了國際通行的“社會責任、真實準確、客觀公正、廉潔誠實、遵守法制、作風正派”的新聞道德守則。³⁴ 大家都不“克己復禮”，“禮崩樂壞”了。

當然，也不要忘記了，有的經濟學人尚未得隴，已在望蜀，不僅要求國企從競爭性領域退出，還早就要求國企從壟斷行業退出。例如，2007年9月，北京大學海歸副校長海聞在一個會議上，就以美國所有行業都是“民營的”為參照系說：“進一步講，石油行業是不是應該由國有的集團來經營？我們現在進入世貿組織以後，面臨著一個非常嚴重的挑戰，就是我們的產業結構裡面到底還應該保留多少國有企業？”³⁵ 我們不妨反問一句，“你直著說呢”？清華大學的海歸經濟學人陳志武和李稻葵倒是直言不諱，要今天的大國企“民營化”，或實行“撒切爾式的私有化”。³⁶ 不過，這些經濟學人都說的是個人主張，沒有“為了打鬼，借助鍾馗”，雖然拿著中國重點國立大學的職位和錢，卻貫徹了“華盛頓共識”要求全面私有化的美國“中央精神”。

二、中共十五大“沒有劃分公有、非公有”？

更出人意料的是，2010年新年伊始，吳敬璉高級研究員在〈仇富浪潮從本質上利於腐敗分子——對民營經濟發展的幾點看法〉中說：“十五大其實沒有劃分公有、非公有，因為要尋找可以促進生產力發展的公有制

³⁴ 雷躍捷：《新聞理論》，中國傳媒大學出版社1997年，第204~206頁。

³⁵ 周勇剛：〈徹底打破石油壟斷正當時〉，《中華工商時報》2007年9月6日。

³⁶ 李稻葵：〈後危機時代要重點解決國進民退問題〉，和訊視頻2009年9月10日（<http://news.hexun.com/2009-09-10/121037394.html>）；陳志武：〈中國改革路徑的再思考——私有化和憲政民主不能迴避〉，中國選舉與治理網2009年9月24日（<http://www.chinaelections.org/NewsInfo.asp?NewsID=157474>）。

形式。在十五大前的討論中，發展研究中心提出的建議是要發展社會保障基金持股的公司制，我們認為這是最好的公有制形式。你說這個是公有還是私有？說不清楚。”³⁷

其實，中共中央十五大報告第五部分關於經濟體制改革的內容中明確指出：

第一，“調整和完善所有制結構。公有制為主體、多種所有制經濟共同發展，是我國社會主義初級階段的一項基本經濟制度。……非公有制經濟是我國社會主義市場經濟的重要組成部分。對個體、私營等非公有制經濟要繼續鼓勵、引導，使之健康發展。”³⁸

第二，“不能籠統地說股份制是公有還是私有，關鍵看控股權掌握在誰手中。國家和集體控股，具有明顯的公有性，有利於擴大公有資本的支配範圍，增強公有制的主體作用。”³⁹

在這兩段話裡，不僅所有制構成的不同因素之間區分了“公有”、“非公有”和“私營”，而且在判斷股份制公司性質上，也提出“是公有還是私有，關鍵看控股權掌握在誰手中”的標準。吳敬璉研究員何以論證“十五大其實沒有劃分公有、非公有”的呢？我們看不到任何論據。“橫空出世”乎？

為了什麼？為了讓“超越”於公、私和社、資分歧之上的“民營經濟”橫行無忌？這是不是像魯迅說的，用手向上提自己的耳朵，就可以離開地面？或者，是又一件冒充“皇帝新衣”的舊衣服？

其實，只要不是搞文字遊戲，十五大報告“沒有劃分公有、非公有”是無從談起的。多年以來，有些人抬出一個蔣介石國民黨政府民營化改革的常用詞“民營經濟”，⁴⁰就以為神不知鬼不覺地解構了產權的“公、私”之分，以及改革的“姓社姓資”之分，偷梁換柱，把鄧小平堅持公有

³⁷ 吳敬璉：〈仇富浪潮從本質上利於腐敗分子——對民營經濟發展的幾點看法〉，人民論壇網 2010 年 12 月 10 日 (<http://www.rmlt.com.cn/News/201012/201012101433494477.html>)。

³⁸ 中共中央文獻室編：《改革開放 30 年重要文獻選編（下）》第 900 頁。

³⁹ 中共中央文獻室編：《改革開放 30 年重要文獻選編（下）》第 901 頁。

⁴⁰ 牛林豪：〈南京國民黨政府的經濟政策〉，張九洲著《中國經濟史概論》，河南大學出版社 2007 年，第 469~508 頁。

制為主體，不能搞兩極分化的思想拋到太平洋裡去了。這確實太低估 13 億中國老百姓和中共中央的認知水平了。就是國外一心一意勸說中國搞資本主義的華人也不領情。例如，在清華大學兼職的胡祖六在《華爾街日報》撰文，標題直言〈讓中國繼續走資本主義道路〉。⁴¹ 吳敬璉研究員非常器重的另一清華大學兼職者陳志武也坦率可愛，撰文曰〈中國改革路徑的再思考 — 私有化和憲政民主不能迴避〉。⁴² 其實，翻遍中外歷史，有哪朝哪代主張公、私不分呢？

另外，中央十五大報告準備期間，洪虎同志領導的國家體改委和其他部委局的聯合課題組，在為十五大寫作組完成的所有制問題研究報告中（包括國有經濟佈局和發展“混合經濟”等內容），就已經解決了這些問題。他還為此動筆寫了核心內容，並寫了信，受到政治局常委的重視。作為這份報告的執筆人之一，我對此記憶猶新。

2009 年 11 月 5 日，國家發改委體改司司長表示，“要大力發展民營經濟，民本經濟是基礎和主體”。⁴³ 這是否就是不分公、私說法在政策領域內的一種鏈接呢，是否就是以上杜撰中央政策行為背後的政治訴求之實現呢？

改革開放 30 餘年，幾位著名公眾人物在媒體上接二連三地隨意歪曲中共中央重要文件精神，杜撰中央的觀點，而且主要又是經濟學家，個別享受“國家領導人待遇”者還成了領軍人物。主流媒體不核實就予以發表，至今沒有人像澄清“國進民退”炒作那樣起來說話，聽之任之，謬種流傳，政府內部也是異見突起，這意味著什麼，“你們看著辦”！如果不辦，所有制“優化”向何方，就真的不是“說不清楚”了。因為政策全擰成“打右燈向右拐”，一目了然了。別忘記了，有的經濟學家早已成為了主張“憲政”的“政治改革”主流人物，⁴⁴ 黨和政府內意識形態取向多元

⁴¹ 肖黎朔：〈關於民主與普世民主的相關思考〉，《香港傳真》No.2008~92。

⁴² 陳志武：〈中國改革路徑的再思考 — 私有化和憲政民主不能迴避〉，南方報網 2009 年 1 月 19 日（http://opinion.nfdaily.cn/content/2009-01/19/content_4852167_2.htm）。

⁴³ 〈經濟刺激週年，意見領袖展望宏觀政策未來〉，《第一財經日報》2009 年 11 月 6 日。

⁴⁴ 牧川：〈狼狽為奸 — 憲政民主學者與主流經濟學家〉，大風網站 2009 年 12 月 6 日（<http://www.strongwind.com.hk/article.aspx?id=12564>）。

化也早就公開化了。

也別忘記了，諾大一個中國欲穩定，需中央路線正確，擁有高度權威，統一意志，統一步伐，政令要出中南海，全黨的基本政策不能被某些特權人物、“意見領袖”們擰成破碎的天津麻花，面目全非，並在大眾媒體上一而再、再而三地展覽示眾：嘿嘿，看老子天下第一，指鹿為馬、乾坤顛倒、太阿倒執，誰人能奈何得了俺！

欲“挾天子以令諸侯”乎？

這種混亂局面意味著什麼，為哪幾股勢力心中竊喜、翹首以盼？“中國人都知道”。真不明白，上網問問剛剛破土而出的曹操、《大秦王朝》的趙高和“蘇聯掘墓人”戈爾巴喬夫和雅科夫列夫。歷史罕見新鮮事兒。

三、“民本經濟是基礎和主體”了嗎？

2009年10月國家發改委領導指出，非公有制經濟快速發展，目前創造的國內生產總值已佔GDP的60%左右，⁴⁵吸納的就業人數佔全國城鎮就業的70%以上。⁴⁶這些話傳遞的信息是：中國的產出和就業構成中，非公有制經濟都已經成為了“基礎和主體”。但其中關於GDP構成的資料，與2005年7月原國家發改委主任馬凱指出的，目前，三分之一的GDP是由非公有制經濟提供的，⁴⁷難以銜接。因為，五年左右，GDP中非公有制經濟突飛猛進地增加近30個百分點，這不太可能。

2006年12月，國家統計局副局長許憲春主持的一課題組正式發表的參考性預測數據也顯示，“十一五”末期的2010年，GDP中非公有制經濟（包括個體私營、外資和港、澳、臺資）可能達到44.7%，其他55.3%

⁴⁵ 如果設定“60%左右”中已包含外資和港、澳、臺資的產出份額，再減去第一產業內11%左右的農村集體經濟產出份額，以及其他產業中的集體經濟、合作經濟2%左右的份額，國有經濟比重可能就在27%以下了。

⁴⁶ 國家發展改革委主任張平：〈民族振興的壯麗詩篇，舉世矚目的輝煌成就〉，國家發改委網站2009年9月16日（http://zhangping.ndrc.gov.cn/zyjh/t20090916_302431.htm）。

⁴⁷ 〈發改委主任馬凱：中國改革已經進入新攻堅階段〉，《經濟參考報》2005年7月14日。

為公有制經濟（包括國有和集體經濟）。“十二五”末期的 2015 年，非公有制經濟可能達到 50.8%，公有制經濟為 49.2%。⁴⁸

經瞭解，知道國家發改委這個資料也許不是引自國家統計局的文件。接踵而至的老問題是：至今非公有制經濟底數仍出自多門，互相矛盾，如何制定“優化”政策，以及制定哪裡是個頭的量化標準或目標？

另外，《第二次全國經濟普查主要資料公報（第一號）》顯示，在二、三次產業的實收資本構成中，2008 年國有、集體資本比重是 36.4%，國內個人、港澳臺和外商資本比重合計是 38.5%。另外，新出現的“法人資本”比重為 25.6%。⁴⁹ 這與《第一次全國經濟普查主要資料公報（第一號）》的統計口徑和數據有明顯差別。⁵⁰ 兩相比較，在表面印象上，在二、三產業的實收資本構成中，公有資本與私有資本關係逆轉了，私有資本開始佔壓倒優勢：2004 年公、私資本是 56% 比 44%；⁵¹ 2008 年能夠看出來的公、私資本是 36.4% 比 38.5%，兩者關係逆轉了。但其餘 25.6% 的法人資本的終極所有者是誰，第二次經濟普查《公報》沒有進一步說清。

對此的疑問是：

第一，第二次全國經濟普查公報中 25.6% “法人資本”為何不按終極所有者分解；分解後全部實收資本的公、私構成如何？

第二，為何第二次普查公報不能像第一次普查公報那樣，發佈十分簡單、細緻、清晰的產業實收資本構成表呢？

但疑問歸疑問，順勢看去，如果綜合以上來自官方的部分數據，大家就看到：

⁴⁸ 中國生產力學會主編：《2005~2006：中國生產力發展研究報告（上）》，中國統計出版社 2006 年，第 88 頁。

⁴⁹ 《第二次全國經濟普查主要資料公報（第一號）》，國家統計局網站 2009 年 12 月 25 日（http://www.stats.gov.cn/tjfx/fxbg/t20091225_402610155.htm）。

⁵⁰ 2005 年 12 月 6 日國家統計局網站發佈《第一次全國經濟普查主要資料公報（第一號）》（http://www.stats.gov.cn/zgjpc/cgfb/t20051206_402294807.htm）中，2004 年二、三次產業的實收資本構成中，國有資本比重是 48.1%，集體資本比重是 7.9%，其總和為 56%；國內個人資本比重是 28%，港澳臺資本比重是 7.3%，外商資本比重是 8.7%，其總和為 44%。

⁵¹ 《第一次全國經濟普查主要資料公報（第一號）》，國家統計局網站 2005 年 12 月 6 日（http://www.stats.gov.cn/zgjpc/cgfb/t20051206_402294807.htm）。

— GDP 構成中非公有制經濟佔“60%左右”，疑似佔據“基礎和主導”地位，因為這個數據與原先馬凱公佈的數據和國家統計局的有關數據矛盾太大，難以銜接、調和，讓人無所適從。

— 城鎮就業構成中非公有制經濟佔“70%以上”，據“基礎和主導”地位（其實全部非農產業就業構成也是這樣）。

— 二、三產業實收資本中非公有制經濟比重超過公有經濟，疑似據“基礎和主導”地位。不過，這是以出現了模糊不清的“法人資本”為前提的非結論性判斷。

當然，如果國家統計局在發佈第二次經濟普查公報時，能夠順便說一下第一產業中包括土地在內的集體資本和個人資本的資料，那麼，由於集體土地的鉅大價值，可能在社會總資本中公有資本還是超過私有資本的。

綜上所述，雖然存在模糊性，兩次全國經濟普查數據顯示的二、三產業公有資本和私有資本的關係變化，畢竟已在提醒人們：

小心喲，在中國最現代的產業部門和城鎮中，私有資本在快速增長，生產性財富在少數人手中快速集中，份額已經不小。而在農村，也出現土地快速向少數人手中集中的現象。⁵²

四、薩繆爾森：“收入方面最大的不公平 來源於財產收入的差別”⁵³

中國的統計數據已經顯示，財富向少數人集中的趨勢加強了，越來越多的城鎮人口和農民工在非公有制單位就業，與此同時，中國社會也產生了私有單位工會組建和發揮作用最難、普通職工工資最低、社會保障制度最難落實的普遍現象，嚴重妨礙了收入分配結構的調整。

⁵² 2008年10月8日中宣部和新華社聯辦刊物《半月談》宣稱：“中國農業的‘資本時代’正在到來。國際資本和國內工商資本進入農業，這是國內外共同的市場規律，不可阻擋”。2009年7月6日中央農村工作領導小組陳錫文在《中國改革報》發文指出，“當前很多地方推行農業規模經營的方式是引進大資本圈地，農民轉變為打工者，其實是替換了農業主體”。

⁵³ 保羅·薩繆爾森、威廉·諾得豪斯：《經濟學》（第17版），人民郵電出版社2004年，第315頁。

怎麼看這種現象？從生產關係層面分析，馬克思的觀點直截了當，源於工人一無所有和資本對剩餘價值的剝削。換個角度，到古典經濟學和新古典經濟學中去看：亞當·斯密和戴維·李嘉圖也都承認，財產權賦予某些人不勞而獲的權利。私人工廠中存在利潤與工資的衝突。在政府、軍隊幫助下，資本家是分配中經常的勝利者，工人零散或有組織的反抗則經常慘敗，領袖銀鐐入獄。⁵⁴ 保羅·薩繆爾森提示，勞動收入“不公平的根源是什麼？答案首先應該在勞動報酬方面尋找”。但“收入方面最大的不公平來源於財產收入的差別”。⁵⁵

按照經濟學中資本和勞動關係的認識路徑，我們首先鏈接 2009 年 10 月 30 日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執法檢查組關於檢查《中華人民共和國工會法》實施情況的報告。因為，它用最新的權威數據顯示，在集中體現個人資本權利的中國私營企業（“民營經濟”）中，勞動報酬和收入分配是如何決定的（主流財經媒體幾乎沒有報導這份重要報告的詳細內容）。

— 工會力量孱弱。“基層工會組建任務仍然艱鉅。一是非公有制企業工會組建難問題依然存在。非公有制中小企業數量多，工會組建率和職工入會率不足 50%。部分企業經營者對建立工會不支持、不配合甚至抵觸。二是農民工入會積極性不高。目前我國有農民工二億多人，加入工會的不到三分之一。三是勞務派遣工的工會組織不落實。”

— 維權機制脆弱。“基層工會維權難仍較突出。非公有制企業工會幹部同時也是企業的雇員，在職工的合法權益受到侵害時，為保住自己的‘飯碗’，常常表現無奈。企業工會幹部大多是企業的中高層管理人員，有的則是企業經營者的近親屬，這種情況造成工會幹部很難真正代表職工維護權益。工會幹部維護職工權益時容易遭到打擊報復。有的企業避開或者違反工會法中有關保護工會幹部的規定，找藉口解僱敢於維權的工會幹部，或者雖然不解僱，但用其他手段使工會幹部無法再在本企業繼續工作。由於缺乏對工會幹部自身權益的有效保障，使得他們不敢維權，造成

⁵⁴ 夏小林：《為誰作嫁？— 經濟學、市場和改革》，香港大風出版社 2008 年，第 6~11 頁。

⁵⁵ 保羅·薩繆爾森、威廉·諾得豪斯：《經濟學》（第 17 版）第 314 頁。

工會凝聚力、影響力不強。”

其次，我們鏈接這種狀況下最新的中國私營企業職工勞動報酬和其他勞動權益的信息：

2009年10月27日，國家統計局有關負責人介紹，2008年全國城鎮私營單位從業人員平均工資為17071元，只相當於現行勞動工資統計制度平均工資的58.4%。⁵⁶

另外，上述人大報告還顯示：

私營單位“侵犯職工合法權益現象時有發生。侵權現象主要表現在以下幾個方面：一是企業侵害職工勞動經濟權益問題比較嚴重。不少非公有制企業經營者不與職工平等協商簽訂集體合同或勞動合同，不按時發放工資、不支付加班費、不繳或少繳社會保險費等侵害職工勞動經濟權益的現象時有發生。更值得重視的是，欠薪逃匿事件呈增多趨勢。以廣東為例，2006年發生企業欠薪逃匿事件669起，2007年786起。2008年受國際金融危機影響，大幅上昇至1985起，涉及職工20.6萬人，欠薪總額達六億多元。二是職工參保率仍然較低。當前，社會保險覆蓋範圍依然偏窄，城鄉發展不平衡。據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部統計，截至2007年底，我國城鎮基本養老、城鎮職工基本醫療、工傷、失業、生育保險參保率分別為77%、63%、78%、77%、60%。較之城鎮職工，農民工的參保率更低。三是勞動安全衛生保障不到位。2005年以來，職業病發病率呈上昇趨勢。截至2008年，累計報告職業病70多萬例，集中分佈在中小企業，其中塵肺病佔78.8%。因職業病危害糾紛引發的勞動爭議和群體性事件時有發生，一些農民工家庭因職業病致貧、返貧。勞動者身染職業病後，維權遇到許多困難。”⁵⁷

⁵⁶ 方芳：〈國家統計局改革平均工資統計，私營企業納入其中〉，中國經濟網2009年10月27日（http://www.ce.cn/macro/more/200910/27/t20091027_20284484.shtml）。

⁵⁷ 報告也指出，有些國有企業進行改制時忽視職工的民主權利。近年來，有些國有企業在改制過程中不依法經過民主程序，改制方案不公開，職工安置方案不經職工代表大會審議通過，個別國有企業甚至取消工會組織，導致國有資產流失、職工利益受損，引起廣大職工群眾的不滿，引發職工群眾集體上訪事件。許多國有企業的集體合同缺乏針對性、實效性，尚未形成科學、合理的職工工資正常增長機制，高管層與普通職工之間勞動報酬相差過於懸殊。但是，在這些問題存在的同時，國有企業職工的平均收入水平仍然遠遠高於私營企業。

人大報告還稱，“據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部統計，近兩年勞動爭議案件大量增加，一方面是由於勞動合同的實施為職工維權提供了有力的法律武器，勞動爭議調解仲裁法的實施大大降低了職工的維權成本，加上國際金融危機影響，導致勞動爭議案件激增。另一方面從勞動爭議案件的內容和處理結果看，主要以勞動報酬、社會保險及福利、經濟補償金賠償金違約金等三類訴求為主，佔勞動爭議案件總數的 79.21%，職工勝訴率較高，如 2008 年，職工勝訴與部分勝訴的案件合計佔 85.29%，今年上半年仍佔 84.71%。這表明，職工合法權益受侵害的現象仍然比較突出。”⁵⁸

綜上所述，在生產關係層面，生產資料私有制下強資弱勞是一種客觀存在，並決定了收入不公平，首先是勞動報酬不公平的存在。在私人資本下就業人員越來越多，這種不公平的覆蓋範圍就會相應的擴大。不僅在馬克思的經濟學中，就是在古典經濟學和新古典經濟學理論中，這種邏輯關係也是存在的。

正是這種邏輯關係的存在，表明了如果在優化所有制結構的政策日程中，編造種種充滿破綻的理由和謊言去追求“最大化”地發展非公有制經濟，是不能解決目前已經嚴重的收入分配不公平問題的。

思考題和提示：可有官員因解決私有制下職工收入分配的公平問題而“被明星”的？如果政府連拿出當年羅斯福平衡勞資關係的魄力、手段來都不行，問題就真的難解決了。而且，後果可能更重一些。因為，今天中國沒有羅斯福那樣依靠世界大戰來解決產能過剩、失業和提高工人工資福利的機會。氣全憋在國內這個球體裡了！

五、結束語

30 多年改革開放的經驗證明，主要依靠非公有制經濟和缺乏規制的自由市場不能解決收入分配不公問題。即使建立了比較全面的社會保障制

⁵⁸ 黃鎮東：〈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執法檢查組關於檢查《中華人民共和國工會法》實施情況的報告〉，中國人大網 2009 年 10 月 30 日（http://www.npc.gov.cn/npc/zfjc/ghzfjc/2009-10/30/content_1524883.htm）。

度，城鄉差距明顯縮小了，收入分配不公問題仍然會非常突出。1970年代以來至今，七國集團在自由化中收入分配狀況下行就證明了這後一點。⁵⁹ 這個意思，鄧小平也多次說過。所以，建議有關部門在制定“十二五規劃”時，要排除干擾，認真研究和解決一下所有制構成與收入分配的關係。

中國已開始制定“十二五”規劃，這裡給負責制定規劃的部門提一個建議：

要依據憲法，認真貫徹十七大報告關於堅持和完善基本經濟制度的精神，在“十二五”時期正確處理好發展公有制經濟和發展非公有制經濟的關係，保持社會主義市場經濟體制改革的正確方向。要排除來自各方面的干擾，反對“西化”和“僵化”，不折騰。⁶⁰

還要反對“以己昏昏，使人昭昭”，減少制定政策的盲目性。政府要組織力量在量化層面研究國民經濟中多種經濟成分合理構成問題。政府要學習美國經驗，研究建立全國基尼係數分析數據庫、分析評價體系和定期發佈制度。要進一步研究發展非公有制經濟與財富分配、收入分配中“馬太效應”的關係，以及財富基尼係數和收入分配基尼係數的相互影響關係。要科學地平衡發展非公有制經濟、促進效率與提高全社會財富 / 收入公平性的關係，避免兩極分化，建設和諧社會。

最後一點話，“領導”、知識界和新聞界要嚴格自律。統一戰線內部也要講原則。一位老改革還說了，該管事兒的部門不要“貓不逮耗子”。

⁵⁹ 夏小林：《為誰作嫁？——經濟學、市場和改革》第305~334頁。

⁶⁰ 中國社會科學院原副院長劉國光研究員在〈建國60週年感言〉（《香港傳真》No.2009~47）中提出，“現在，非公有制經濟蓬勃發展，大大超過建國初期。並且，公有制經濟與非公經濟的公降私昇的趨勢，已影響到公有制為主體的臨界點。所有制結構改革的任務，可以說已經基本完成。今後的任務，應該是鞏固和完善社會主義初級階段的基本經濟制度，特別是要強化公有制為主體的社會主義方向，並且正確引導非公經濟的發展”。這個問題值得政策部門關注和進一步研究。